

# =學生宿舍 106 學年度暑假住宿申請作業規定=

(本公告可自行上校首頁最新消息下載)

## 壹、申請資格：

**在校生：皆可申請**，惟以下情形例外：

- 1.嚴重宿舍違規或遭退宿處分者；
- 2.畢業生、延畢生、在職班生。

## 貳、申請期限：107年6月1日(五)09:00至6月8日(五)17:00止。

## 參、申請方式：

利用本校校務行政系統自行上網登錄申請：申請一>學務資訊申請一>學生宿舍暑假住宿申請作業：

- 一、完成線上申請後列印【申請成功基本資料表】自存即可。
- 二、**優先申請生**：僑外生、大陸學生、生理障礙生（不含精神或心理等其他方面）、低收入戶生、受災戶生、派外人員子女、優良宿舍幹部、特定任務生（學伴、體保生及新任學生會會長、學生議會議長、系學會會長、社團負責人等優良幹部及其他具體優良表現等），**依下學年(107年)申請身份或本學期住宿系統資料為主**，毋需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

## 肆、床位抽籤：

- 一、電腦抽籤時間、地點：**107年6月13日(三)10:00**於軍訓與生活輔導組。
- 二、抽籤床位結果屆時可自行查看：**查詢一>學務資訊查詢一>查詢宿舍申請結果**。
- 三、抽籤及床位分配原則：
  - (一)各舍申請住宿優先次序以下學年獲床位分配，且為暑宿開放舍館者(女一舍)為第一優先，現住宿生原床住宿者為其次，餘則為後。
  - (二)因女二舍暑期閉館提供營隊住宿，**女一舍開放住宿**。
  - (三)床位安排以下學年獲床位分配且為暑宿開放舍館者(女一舍)為主，女二舍同學則由電腦亂數提供女一舍床位暑宿。

## 伍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考量暑假結束後清舍期程緊迫，本次暑宿以分配下學年床位為優先，故**不開放換床申請**。
- 二、住宿費：4750元、研究生舍5500元（學期住宿費1/2計算），床位分配公告後須於規定期限內（自**6/15起-6/22前**）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完成繳費，**逾期繳費、私自進住(續住)、冒名頂替或放棄床位未通知教官者，則登記違規二次，並取消暑假及下學期至畢業止進住、申請住宿及候補資格**。
- 三、住宿期限：**7/2(一)中午12時至8/31(五)中午12時**；若無法於**7/2(一)中午前**完成期末清舍搬至暑宿床或無法於**8/31(五)中午12時前**完成暑假清舍，請勿申請暑宿。
- 四、若床位有餘，俟公告床位後，開放**畢業生**至軍輔組辦理人工之申請，期限至**6月22日止**。

**6/22(五)前繳費(校務系統自行列印至出納組繳費，6/15(五)~6/22(五)受理畢業生之申請。**

學 務 處 107.05.11